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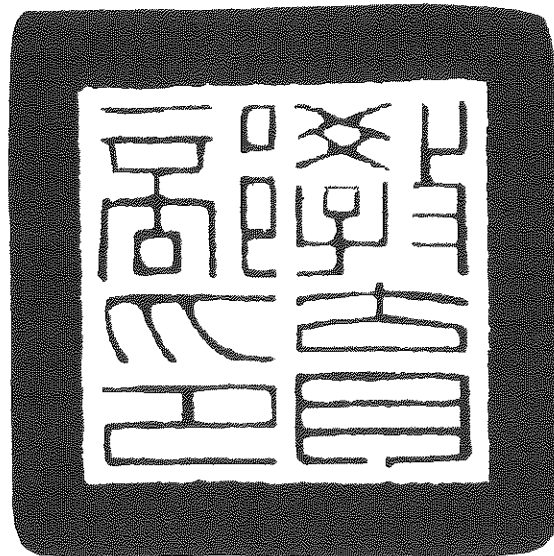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一)字第1100013855B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」第二點、第三點、第四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」第二點、第三點、第四點

部長潘文忠